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2. 预计的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70,000万元 - 89,000万元	盈利：14,387.71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59,000万元 - 78,000万元	盈利：10,341.89万元
营业收入	1,170,000万元 - 1,280,000万元	1,304,625.63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1,130,000万元 - 1,260,000万元	1,303,480.46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46元/股 - 0.58元/股	盈利：0.09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公司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0年以来，疫情形势起伏不定，下游房地产行业调控持续加剧，公司继续推动业务结构调整并坚持创新，通过降费减负、优化资产结构等措施以应对不利变化对公司经营及部分资产质量产生的影响。除加强资金储备导致公司财务费

用上升外，公司结合不利变化并遵循谨慎性原则，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相应减值准备，主要如下：

1、公司对目前客户的运营情况和未来偿债能力进行整体信用风险评估后，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的会计政策，确认相关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对于个别 2020 年度履约能力存在明显不确定性的应收款项，通过综合评估客户的资产状况、履约能力后，公司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按谨慎性原则，单项计提了坏账准备。

2、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等影响，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广融工程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程金融项目，成都新成国际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公寓项目融资出现困难，开发资金存在较大缺口，后续开发销售难度较大。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及成都商业公寓市场变化，根据抵押物价值、合同约定以及项目的开发进展综合评估后，公司拟对该工程金融项目的部分本息计提减值准备。

3、公司子公司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泰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成都市广田华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经营业绩进一步出现不同程度下滑。经公司审慎测试估算，拟对上述三家公司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最终商誉减值准备的金额将由公司聘请具备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及审计机构评估审计后确定。

4、上海荣欣装潢有限公司、陈国宏未能如期向公司支付第二期上海荣欣装潢设计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基于上海荣欣装潢有限公司经营状况及其信用状况以及陈国宏已被列为失信人，公司对前述股权转让款剩余款项扣除预计可收回金额部分计提减值准备。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0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三十日